

# 2022 年方城县司法局部门预算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方城县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本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 方城县司法局概况

#### 一、方城县司法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方城县委办公室、方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方城县司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方办[2019]30号)文件规定,方城县司法局为我县政府组成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负责推进全县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直到、考核评价。指导监督乡镇政府和县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推进全县法律顾问工作。

(三)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县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县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指导行政裁决工作。

(四)承担县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县政府涉法重大决策和重要事务的合法性审查,以及以县政府名义制发的重

要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受理、审理向县政府提出的行政复议申请，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受县政府委托代理县政府行政、经济和民事诉讼，承担县政府决定受理的行政赔偿案件；负责指导全县行政调解工作；负责指导协调仲裁办事机构工作。

（五）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定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承担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六）负责拟定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管理全县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七）监督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

（八）监督管理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

（九）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方城县司法局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方城县司法局部门预算包括司法局机关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

机关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依法治县办秘书股、法制股、基层管理股、社区矫正管理股、计财装备股、政治处的预算。

下属单位预算包括：1. 方城县法律援助中心；2. 17 个乡镇（办事处）司法所。

## 第二部分

### 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收入总计 1195.70 万元，支出总计 1195.7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0.79 万元，上涨 3.53%。主要原因：工资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收入合计 1195.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195.70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支出合计 1195.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09.70 万元，占 84.44%；项目支出 186.00 万元，占 15.56%。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195.7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收支各增加 231.79 万元，上涨 24.05%。主要原因：一是提前下达中央及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增加；二是工资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195.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09.70 万元，占 84.44%；项目支出 186 万元，占 15.56%。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009.7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912.5 万元，占 90.37%；公用经费支出 97.2 万元，占 9.63%。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8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8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1 年保持一致。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或预算数与 2021 年保持一致。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8 万元，主要原因：执法执勤用车及业务办案用车量增加。

##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共 0 个 0 万元。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97.2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贴、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等。

###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1.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6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2年部门预算金额共计1195.7万元，其中项目共3个，金额为186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 年期末，方城县司法局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

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 2 个 149 万元，主要是：一、2022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108 万元；二、2022 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41 万元。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

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方城县司法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2022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方城县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95.7	一、一般公共服务	21.2
其中：财政拨款	1,195.7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1,082.5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56.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35.2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95.7	本年支出合计	1,195.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95.7	支出总计	1,195.7



##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方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195.7	1,009.7	909.7	2.9	97.2	186.0	37.0	149.0	
			132	方城县司法局	1,195.7	1,009.7	909.7	2.9	97.2	186.0	37.0	149.0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	4.2	3.9		0.2	17.0	17.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1,082.5	913.5	813.7	2.9	96.9	169.0	20.0	149.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6.9	56.9	56.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5.2	35.2	35.2						

##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方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195.7	一、本年支出	1,195.7	1,195.7	1,195.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9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	21.2	21.2		
其中：财政拨款	1,195.7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82.5	1,082.5	1,082.5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9	56.9	56.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5.2	35.2	35.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195.7	支出合计	1,195.7	1,195.7	1,195.7		

##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方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195.7	1,009.7	909.7	2.9	97.2	186.0	37.0	149.0
			132	方城县司法局	1,195.7	1,009.7	909.7	2.9	97.2	186.0	37.0	149.0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	4.2	3.9		0.2	17.0	17.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1,082.5	913.5	813.7	2.9	96.9	169.0	20.0	149.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6.9	56.9	56.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5.2	35.2	35.2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方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09.7	912.5	97.2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1.6	441.6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3.5	6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6.9	5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5.2	3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9	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47.7	47.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4.1	224.1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88.0		88.0
30208	取暖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		0.2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1		3.1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5.8		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36.9	36.88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9	2.85	



##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方城县司法局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0		8.0		8.0	

注: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 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 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 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方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方城县司法局

单位： 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86.0	186.0							
	132	方城县司法局	186.0	186.0							
其他运转类	2022年社区矫正及帮扶	方城县司法局	17.0	17.0							
其他运转类	普法宣传	方城县司法局	20.0	20.0							
特定目标类	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	方城县司法局	147.4	147.4							
特定目标类	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	方城县司法局	1.6	1.6							

#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方城县司法局	
年度履职目标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年度学习计划并组织实施；2. 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3. 依法全面及时履行政府职能。4. 全面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服务型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5. 切实加强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培训。6. “四级同创、三级示范”法治创建活动开展扎实有效。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是为全县处级干部印发了《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读本。二是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县委党校干部培训课程、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组织全县干部进行学习。三是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科级干部任前考法内容。四是为全县党政主要负责人印发了《方城县法治建设应知应会及工作指引手册》,习近平法治思想是该手册的主要内容。五是筹备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培训。
	任务二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	①把示范建设工作纳入本地年度工作计划,制定出台了《方城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方发[2022]5号文件);②制定出台了《方城县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责任分工方案》(方法政[2022]3号),建立了重点工作台账;③转发了《南阳市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考核奖惩办法通知》(方法政[2022]4号);④召开了全县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动员会,全县各单位向县委、县政府签订递交了《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目标责任书》;⑤设立方城县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指挥部办公室;⑥召开了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目标任务详细分解培训推进会,明确各牵头单位和配合单位的工作任务,扎实有效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
	任务三依法全面及时履行政府职能	①要求各行政执法部门把法治机构人员按照按行政执法人员5%的比例配备到位。②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率均按照市政办要求规范有序完成,完成率达到100%,每季度均居全市前列;③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31件,出庭应诉率100%,居全市第一,确保行政诉讼败诉率较去年下降。
	任务四全面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服务型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在全县各行政执法单位全面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列为市级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单位2个。列为市级服务型行政执法示范单位2个;重大行政执法处罚案有序进行,严格落实备案登记制度;执法信息在县政府网站和省市县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全部公开,保持公开率100%。
	任务五切实加强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培训	对全县各行政执法单位和乡镇(街道)分管法治(制)工作的党政副职、法治(制)科科长、执法中队队长及县直相关重点执法单位的执法骨干进行了“一规划两纲要”及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责任制督察工作实施办法学习培训。县法政办组织召开由乡镇(街道)县直各单位法治(制)科科长及执法骨干代表参加的“全省服务型行政执法”大比武“活动理论知识点测试培训推进会,制定出台了方城县服务型行政执法能力提升“大比武”理论测试活动实施方案,开展了理论测试。
	任务六“四级同创、三级示范”法治创建活动开展扎实有效	一是安排部署“四级同创 三级示范”法治创建工作,印发了《方城县2022年度民主法治村(社区)创建实施方案》(方普法办[2022]2号)。明确各乡镇街道创建任务。二是结合打造“南水北调法治文化带”和“文明村”创建工作,实行“文明村”和“民主法治村”同创;南水北调沿线村、郑万高铁沿线村、兰南高速、周南高速沿线村,G345国道沿线村、张释之法治文化和红色教育基地周边村必创;培育一批法治、红色、民俗文化相融合的民主法治村(社区)。三是加强动态管理,提高创建质量,健全激励机制,充分发挥法治创建示范引领作用,创建工作正在扎实推进。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195.7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195.7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009.7
		（2）项目支出		186.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100%	单位年度履职目标完成率
		工作任务科学性	100%	部门设立年度工作目标完成率
		绩效指标合理性	100%	部门是否有完整的目标管理机制及保障工作目标有效落地完成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良好	年度预算编制完整情况
		专项资金细化率	98%	年度预算编制细化率
		预算执行率	100%	部门年度预算执行率
		预算调整率	5%	部门年度预算调整率
		结转结余率	5%	部门年度预算结转结余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	98%	部门对“三公经费”控制和压缩控制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单位年度采购计划编制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采购单位是否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年度采购执行率是否按照年度采购计划执行
		决算真实性	100%	年度决算是否按照相关编审要求报送，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范围和资金范围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决算编制数据真实率
		资金使用合规性	良好	1、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的情况；2、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3、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④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
		管理制度健全性	良好	部门相关财务管理规范性和执行有效性是否健全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良好	预决算信息公开数据是否完整
		资产管理规范性	良好	1、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的情况；2、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3、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④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是否按照年度制定目标实施	

	绩效管理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是否按照年度制定目标实施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是否按照年度制定目标实施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结果应用率是否按照年度制定目标实施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部门依据年度六项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稳步推进中	部门依据年度六项主要任务分阶段完成情况
	履职目标实现	部门依据年度履职目标实现完成情况	稳步推进中	部门依据年度履职目标分阶段完场情况
	履职效益	1、稳步提升做好社区矫正对象帮扶教育，为经济发展提供助力；2、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为县域经济发展保驾护航；4、发挥村居法律顾问作用，维护合法经济利益	稳步推进	1、稳步提升做好社区矫正对象帮扶教育，为经济发展提供助力；2、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为县域经济发展保驾护航；4、发挥村居法律顾问作用，维护合法经济利益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普通用户和对口部门对部门服务的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相关企业、社会组织和行业协会对部门行政审批、管理服务、参与公共服务情况的满意度

##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方城县司法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32		186.0	186.0											
132001	方城县司法局	186.0	186.0											
411322220000000015240	普法宣传	20.0	20.0		普法宣传支出	20万元	普法宣传覆盖人次	≥1200000人次	做好普法工作，为经济发展提供助力	稳步提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普法宣传场次	≥200场次	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率	≥98%	社会公众知晓度	100%		
							组织政府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参考人数	政府机关工作人员编制人数	全民法治意识率	≥90%				
							公职人员学法培训人数	政府机关工作人员编制人数	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增长	稳步提升				
							公共法治文化软硬件建设	稳步提升						
							组织政府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参学率、报考率、考核合格率达标	100%						
							普法宣传覆盖率	≥93%						
							公众学法自觉率	≥80%						
							宪法民法典宣传	全年						
							法治乡村建设	全年						
							主题普法	主题日、主题月						
							其他临时性宣传	临时						
					411322220000000015241	2022年社区矫正及帮扶业务	17.0	17.0		社区矫正人员管理工作经费	17万元	社区矫正人员数量	≥600人	节约服刑人员行刑成本
预防和减少社区矫正人员重新犯罪率	≥0%	办理社区矫正人员调查评估数量	≥120人	做好帮扶教育，为经济发展提供助力						稳步提升				
预防和减少社区矫正人员脱管漏管率	≥0%	安置帮教人员数量	≥3523人	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增长						稳步提升				
		社区矫正人员个案矫正率	100%											
		社区矫正人员再犯罪率	≤0.15%											
		社区矫正人员电子监管率	≥99%											
		社区矫正管理周期	全年											
		社区矫正人员审前调查完成率	100%											
411322220000000015417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49.0	149.0		政法业务办案经费	147.4万元	支持开展司法行政业务工作	2个	引导地方司法机关经费保障水平	稳步提高	受援群众满意度	≥98%		
					政法业务装备经费	1.6万元	法律援助办理案件数量	≥600件	法律援助案件有效投诉率	≤0.03%				
					法律援助案件有效投诉发生率下降	持续下降	法律援助案件结案率	≥60%	社区矫正对象脱管率	≤0.01%				
					社区矫正人员脱管率下降	持续下降	社区矫正人员数量	≥600人	刑满释放人员重新违法犯罪率	≤0.01%				
							办理社区矫正人员调查评估数量	≥120人						
							人民调解组织调解疑难复杂矛盾纠纷数量	≥30件						
							安置帮教人员数量	≥3523人						
							法律援助案卷审核合格率	≥99%						
							社区矫正人员个案矫正率	100%						
							社区矫正人员再犯罪率	≤0.15%						
							社区矫正人员电子监管率	≥99%						
							人民调解组织调解成功率	≥98%						
							村居法律顾问覆盖率	100%						
		支持开展村（居）法律顾问工作的村（居）数	569个											